

# 构建政府投资基金“募投管退”新机制 赋能广西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摘要：**广西财政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创新推进政府投资基金“募、投、管、退”全流程改革。通过改革，广西资本增值与产业税收“双轮驱动”的新财源培育模式加速形成，“财政引导—基金聚集—信贷协同”三级放大体系作用加速发挥，广西资本集聚、企业成长、产业发展、财源丰沛的良好发展态势加速显现，为广西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稳定的源头“活水”。

**关键词：**政府投资基金；现代化产业体系；广西财政 **中图分类号：**F812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的改革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创新推进政府投资基金“募、投、管、退”全流程改革，以4方面12项新举措打造“1+10+N”基金集群，构建科学高效的基金运作体系。2025年1—8月，引导基金实缴出资28只基金33.21亿元，带动社会资本实缴96.87亿元，相当于2024年全年实缴的2.6倍。广西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入围“融中2024—2025年度最佳省级政府引导基金TOP20”。

## 突破募集瓶颈，创设三重支撑体系

聚焦基金募集环节存在的社会资本参与意愿不强、资金规模有限等现实困难，广西创新构建“战略公信力+财政硬实力+制度软实力”三位一体的支撑体系，有效破解西部地区资本集聚难的堵点问题。

突出战略公信力，高规格举办政府投资基金大会。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出席并致辞，各区直部门企业、各设区市负责同志及国家级基金、证券交易所、金融机构、企业代表等约500人参会。通过政策宣介、观点交流、项目路演等形式，集中展示广西发展机遇与合作诚意，现场成功签约基金30只，认缴规模近600亿元，吹响“资本集结号”。

突出财政硬实力，高强度加大资金投入。2024—2025年，自治区财政新增120亿元注资引导基金，超过去9年累计出资额。提高财政出资比例上限，自治区本级财政出资单支基金的比例可达35%，自治区、市、县多级财政共同出资比例可达50%。倾斜支持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科创投资、创业投资基金，自治区本级财政、多级财政出资比例分别可达50%、70%，基金合作门槛进一步降低。

突出制度软实力，高站位构建“1+4+N”制度体系。以政府投资基

金高质量发展意见为纲领，系统出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绩效评价办法和容错指引等4份管理制度文件，配套制定申报指南、投资指引等系列操作制度文件，构建起“资金有厚度、出资有宽度、推进有速度、协同有深度、让利有力度、容错有温度”的制度框架，提供清晰、稳定的规则依据和制度预期，增强社会资本合作意愿及长期信心。

## 统筹投资规划，打造千亿基金集群

聚焦广西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改造旧引擎、培育新动能、布局新赛道”，创新设立10大类、N支基金，形成“1+10+N”战略基金集群。计划到2027年底，集群总认缴规模超1000亿元。

加快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聚焦本地优势产业基础精准发力，出资设立广西铝基产业投资基金等基金，重点支持机械装备制造、有色金属、汽车、食品加工、特色农业

等广西传统优势产业实施智能化改造和绿色化转型,推动产业链向研发设计、品牌服务等高附加值环节延伸,全面推进产业结构优化与核心竞争力提升。

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坚持投早、投小、投长期,聚焦广西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重点、难点领域,支持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创新型企业发展,因地制宜培育新质生产力。出资设立广西战新升级投资基金等,重点投向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延链、补链、强链,系统培育经济新增长点。截至2025年8月底,引导基金已赋能49家高新技术企业、49家专精特新企业、15家瞪羚企业等,投资的广西企业实现18项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支撑广西科技创新指数跃居第二梯队。

前瞻培育涵养未来产业。率先出台政府投资基金赋能“人工智能+”若干措施,提出拓展投贷联动、加强项目对接等10条具体政策。与头部市场机构联合设立广西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总认缴规模达100亿元,聚焦人工智能核心技术和应用场景,吸引和培育一批AI领域的高成长性企业,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

### 破解管理难题,优化基金投资服务

聚焦“不敢投、不愿投”等传统难题和西部地区备投产业资源薄弱、投后效益不明显等现实问题,创新

建立容错免责与风险防控“双轨运行”管理机制,着力涵养“容错+服务+生态”的良好投资环境。

创新服务,完善投资容错机制。出台专文,明确界定尽职免(减)责前提情形、认定标准、工作程序,对履行规范程序但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投资损失的投资行为予以责任豁免,消除管理人员的后顾之忧,以制度创新护航各类资本“敢投、会投、放心投”,持续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文化氛围,激发基金投资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强化协同,畅通横纵向联动体系。强化部门协同,明确财政、发改、工信、科技、国资等行业主管部门职责分工,理顺工作流程、压实主体责任。做好市县联动,建立市县备投企业报送机制,定期遴选各地优质企业项目,畅通信息共享渠道,保障产业规划、项目储备与基金投资决策有效衔接,形成上下联动、协同发力的良好工作局面。

优化环境,打造“基金桂宾室”服务。整合政府部门、市县园区、金融机构和基金管理机构等多方力量,形成“基金+部门+市县+园区+机构”的协同服务模式,针对项目落地过程中的市场痛点、堵点,提供包括政策咨询、贷款贴息、融资担保、政务协调等在内的“一站式”、“全方位”赋能服务,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提升项目落地效率。

### 疏通退出堵点,构筑多方共赢格局

聚焦期限约束强、返投要求高、

激励程度低等传统基金退出堵点,创新实施“一取消、一弱化、一优化”系统改革,以促松绑推动财政资金高效流转再生,以强激励提升引导基金整体运作效能。

取消存续期上限。完善与产业周期匹配的期限要求,通过鼓励设立长期限基金,赋予基金管理人灵活决策空间,使其能够更好依据被投项目的实际成长周期、技术成熟阶段和市场估值窗口,理性选择退出时机与方式,切实缓解“不愿投早、不愿投小”痼疾,为原始创新和硬科技企业营造更加友好的基金培育环境。

弱化返投标准。放松行政导向的返投约束,促使基金回归市场化运营本质,从全国甚至全球视野优选项目,提升投资组合的整体质量,减少因过高返投要求导致的市场行为扭曲、投资效率受限等问题,减轻子基金和管理团队在属地化投资中的执行与退出压力,提升财政资金循环效率和再投资能力。

加大让利幅度。强化重点领域激励导向,对投资于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等重点领域的项目,在收回投资本金及门槛收益后,引导基金最高可获100%的超额收益让渡。通过优化超额收益让利机制,稳步构建“政府—机构—社会资本”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深度协同格局,有效促进关键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自主可控。□

(执笔人:李文捷)

责任编辑 雷艳